广州市从化区卫生健康局2021年度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保障经费绩效评价简要报告

天津中审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一、评价概述

（一）项目基本情况

受广州市从化区财政局委托，我所对广州市从化区卫生健康局（以下简称“从化卫健局”）的“广州市从化区卫生健康局2021年度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保障经费”项目实施了第三方绩效评价，形成评价报告。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来势汹汹，各地区医疗资源急剧紧张，医护人员负荷重，群众面对新冠肺炎疫情恐慌情绪大等情况，影响到了社会经济发展与社会和谐稳定。从化卫健局根据各级政府部门、行业主管部门发文要求，结合从化区实际情况安排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保障经费，专项用于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宣传、培训、演练、完善基层医疗机构设施建设及医疗物资储备，设置医学隔离观察场所，做好人员隔离期间的检测与消杀、新冠疫苗接种等工作。

1. 项目资金情况

2021年度从化卫健局年初预算安排应急保障经费100万元，年中调增预算资金2,487.18万元，调整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保障经费预算金额为2,587.18万元。2021年实际支出应急保障经费2,587.18万元，预算完成率100%。年初预算编制测算依据不够充分，预算编制时未能充分考虑实际情况。

（三）项目绩效目标

2021年项目预期实现的绩效目标是：建立全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保障机制，开展全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培训、应急演练、应急宣传及宣传品发放，做好入境人员、高风险地区来穗返穗人员健康检查、医学隔离等，对医学隔离观察场所核酸检测、场所消杀等疫情防控措施做好保障。绩效目标与相关政策文件保持一致，符合管理规范，合理性较强，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匹配。

（四）评价结果

本次绩效评价以书面材料核查、现场评价及满意度调查等综合评价方法，对广州市从化区卫生健康局2021年度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保障经费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方面实施评价，最终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

（一）建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保障机制，增强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

从化区卫生健康局通过安排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保障经费，组织开展包括应急宣传、应急培训、应急演练，购置应急物资及医疗设备、器械，建设完成基层医院应急物资仓库等，具有针对性的补足了从化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设施不完善、应急医疗物资储备不充分的短板，提升了辖区群众对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心理素质与健康素养，相关主管部门也积累了足够多的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管理经验，通过在实践中不断总结经验做法，找出管理中存在的不足与漏洞，及时予以整改、完善，切实增强了从化区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

（二）组织开展新冠疫情防控工作、保障人民生命健康

从化区卫生健康局统筹制定和完善隔离管理（含入境隔离和本土隔离人员、集中隔离和居家隔离）政策和指引，指导区集中隔离人员和隔离场所的工作人员健康管理和病例筛查、转运工作，加强集中隔离点感染防控，落实“准医院”管理。做好了集中隔离场所环境核酸采样监测工作，集中隔离场所防控消毒，印发了《从化区隔离酒店消毒管理制度》《从化区新冠肺炎防控集中隔离场所监测工作方案》《高风险岗位工作人员集中居住健康管理工作指引》（第二版）》，严格落实消毒剂的安全使用及管理。坚决贯彻落实“三人小组”工作机制，落实中高风险地区来穗人员排查管理，实施以社区防控为主的“外防输入、内控扩散”防控战略。组织各医疗卫生单位配合社区农村组做好中高风险地区返穗人员排查和健康管理服务。

（三）扎实做好新冠疫苗接种工作，构建全民免疫安全保障

从化区卫生健康局扎实做好新冠疫苗接种工作，精准对接省市部署我区接种任务和疫苗供应计划，按照从化区实际情况，科学有序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为符合条件的居民免费接种新冠病毒疫苗，加快建立全区人群免疫屏障。积极会同区疾控中心做好全区疫苗分配管理；全面提升疫苗接种服务能力，规范有序开展疫苗接种实施工作；做好预防接种信息化保障。

三、存在问题

（一）预算编制未充分考虑实际情况

项目单位在编制预算时未能充分考虑实际情况，2021年编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保障经费预算时仅安排了100万元资金预算。2021年1月19日从卫报[2021]4号申请追加应急保障经费800万元，2021年6月18日从卫报[2021]73号申请追加应急保障经费500万元，2021年6月21日从卫报[2021]76号申请追加应急保障经费120万元，2021年7月1日从卫报[2021]87号申请追加应急保障经费161.18万元，2021年11月4日从卫报[2021]207号申请追加应急保障经费906万元，合计申请追加预算资金2,487.18万元。因预算编制考虑不充分可能导致项目因资金问题不能够及时推进的情况，未能发挥预算的指导作用。

（二）项目缺乏绩效运行监控措施

项目单位未对项目实施采取相关绩效监控措施，未安排专人跟进项目；不能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监控，掌握项目的实际推进情况、资金支出情况，无法根据项目实际做到及时调整工作重心等。

（三）绩效自评工作质量较低

项目单位开展的绩效自评工作，存在考核范围不全面，自评报告分析总结不够具体的情况。绩效自评表中设置的考核指标不足以全面考核到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如经费支出主要大类隔离医学观察场所核酸检测费，支出金额1,118.79万元；隔离医学观察场所消杀服务费，支出金额517.68万元；在绩效自评考核指标中未有设置隔离点检测人数、消杀次数或隔离医学观察场所投入使用的指标。绩效自评报告中，未能对绩效自评时发现的问题进行详实描述和原因分析，并提出有针对性建议，自评工作质量较低。

四、若干建议

（一）严谨、规范编制项目预算，发挥预算指导作用

建议项目单位在编制项目预算时，应对项目、经费的支出范围、支出目的、所需资金保障、项目实施、开展的轻重缓急进行充分的收集资料与调查、了解，综合评估项目实际情况，实事求是考虑项目所需资金支持，严谨、细致、规范的编制预算，避免出现事前未做细致考量，年中频繁追加预算资金的情况出现，以及造成项目因资金问题不能及时推进的事项，充分发挥预算的指导作用。

（二）建立绩效运行监控机制

建议项目单位建立绩效监控、评价结果与单位预算编制管理相挂钩的工作机制，发挥绩效监控在预算执行过程管理中应起到跟踪项目进度、资金支付、项目阻碍等情况并将信息及时反馈至相关部门，便于重新评估项目实施必要性或及时调整工作重心跟进项目实施。

（三）认真落实绩效自评工作

建议项目单位在项目或年度终了对经费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时，应对经费使用情况及管理情况进行分析总结；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对照绩效目标详实分析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总结经验教训并提出有针对性改进建议；在编制自评报告时应将上述相关情况在自评报告中予以体现；收集好项目立项、财务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资料，做好分门别类，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